

广东省教育厅

广东省教育厅办公室转发关于 2021 年度 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 申报工作的通知

广东省教育厅

二〇二一年

广东省教育厅

联系人：黄俊彦，电话：020-37628271，地址：广州市东风
南路 722 号京基大厦 007 室 邮编：510640



教育部司局函件

教社科司函〔2021〕6号

教育部社科司关于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 一般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教育厅（教委）、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教育局，有关部门（单位）教育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文社会科学研究的意见》（教社科〔2019〕1号）和《教育部关于2021年度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教社科司函〔2021〕1号）精神，现就2021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范围

(2) 青年基金项目申请人，应为具有博士学位或中级以上（含中级）职称的在编在岗教师，年龄不超过40周岁（1981年1月1日以后出生）。

②) 申请人应具有扎实的学术功底、较强的科研能力和创新意识。

③) 申请人应具有较好的科研基础和条件，近五年内主持过省部级以上科研项目，或发表过较高水平的学术论文。

④) 申请人应具有较好的团队协作精神，能与团队成员密切配合，共同完成项目研究。

⑤) 申请人应具有较好的学术道德和科研诚信。

⑥) 申请人应具有较好的学术声誉和影响力。

⑦) 其他条件。

⑧) 其他条件。

⑨) 其他条件。

⑩) 其他条件。

⑪) 其他条件。

⑫) 其他条件。

⑬) 其他条件。

⑭) 其他条件。

⑮) 其他条件。

⑯) 其他条件。

⑰) 其他条件。

⑱) 其他条件。

⑲) 其他条件。

⑳) 其他条件。

㉑) 其他条件。

㉒) 其他条件。

㉓) 其他条件。

㉔) 其他条件。

㉕) 其他条件。

㉖) 其他条件。

附件

2021 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一般项目 申报常见问题释疑

1. 申报日期：2020 年 12 月 1 日至 2021 年 1 月 15 日。申报截止日期为 2021 年 1 月 15 日 24 时。逾期不予受理。

2. 申报对象：凡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在内地（大陆）高等院校、科研机构从事科学研究工作的专业研究人员，均可申报。

3. 申报类别：一般项目、青年项目。

4. 申报程序：申报人须通过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网（www.chinastudy.org）进行申报。申报人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项目网，按照申报指南的要求，填写申报信息，上传申报书、身份证扫描件、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业绩材料扫描件等。

5. 申报书撰写：申报书撰写应遵循《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撰写指南》的要求，做到内容真实、数据准确、逻辑清晰、重点突出、文字简练、格式规范。

6. 申报书格式：申报书格式应符合《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请书撰写指南》的要求，做到格式规范、版面整洁、装订牢固。申报书封面应使用教育部规定的统一格式，封面颜色为深蓝色。申报书正文应使用 A4 纸，双面打印，左侧装订。申报书附件应使用 A4 纸，单面打印，左侧装订。申报书附件应包括：身份证扫描件、学历学位证书扫描件、职称证书扫描件、业绩材料扫描件等。

7. 申报书数量：申报人须提交申报书 1 份，申报书附件 1 份。

8. 申报书寄送：申报人须将申报书、申报书附件、申报书封面、申报书封底、申报书封套等材料，按照申报指南的要求，密封后寄送至项目网指定的申报点。

6. 一般项目题目拟定应该遵循什么原则？

——申请人应该在认真凝练、反复斟酌的基础上自行拟定研究课题。研究课题名称应表述严谨、准确、简洁，避免

7. 申报项目时有什么禁忌？

申报项目时，不得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不得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不得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不得抄袭他人项目申请书内容。

8. 连续申报一般项目是否有年限限制？

——连续 2 年申请一般项目（含专项任务项目）未获资助的申请人，暂停 1 年一般项目申请资格，本次指 2019、2020 年度连续两次申请项目未获资助者，暂停 2021 年度项目申请资格。

9. 2021 年度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 and 2021 年度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申请人能否作为负责人申报教育部一般项目？

申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申请人，

教育部一般项目，申报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的申请人，

然科学基金项目者视为在研项目，将取消教育部立项资格。

10. 正在办理教育部一般项目结项的项目负责人能否申报

本年度教育部一般项目。

11. 项目申请人是否可以同时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项目申报?

——每个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

加。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

。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

。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

。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同一申请人限报 1 个项目，可以作为课题组成员参加。

15. 博士后能否申报一般项目？

—— 所在博士后流动站需出具同意申报并盖章进行

16. 在内地普通高校工作的外籍教师和港澳台教师是否可以申报？

—— 可以。由学校人事部门出具该教师在编在岗的人事证明，发传真至 010-58803011，经审核同意后，索要专门的申请评审书电子文档。

17. 项目申报的学科范围包括哪些？

—— 本次项目申报学科范围以《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和教育部 2009 年公布的《学科分类与代码》》为基础，结合高校实际情况，共分为 25 个学科范围。

其中需要注意，“马克思主义/思想政治教育”包括

18. 交叉学科/综合研究如何填报学科范围？

——要按照“靠近优先”的原则，根据选题方向和研究重点，填报最为相关或最为接近的人文社会科学类一级、二级学科。以自然科学为主的项目将不予受理。

19. 《申请评审书》中研究类别分为基础研究、应用研究和实验与发展三类，如何理解实验与发展？是否等同于综合研究或其他研究？

——在社会科学领域，实验与发展是指把理论基础研究

究项目？

——不包括，应填写申请人作为负责人主持承担省级以上社科研究项目情况以及完成情况。

21. 《申请评审书》B表“资料准备情况”应如何表述？

——可以采用两种方式按相关要求进行规范表述。一用描述性的语言进行概括式表述；二用清单的方式进行罗列式表述。

22. 《申请评审书》B表有关论证中能否出现申请人已发表文章的期刊名称、文章题目及承担课题的名称？

——为保证评审专家能够充分了解申请课题的研究基础，同时保证评审的公正，《申请评审书》B表可以出现申

请人已发表文章的期刊名称、文章题目及作为负责人主持承担的课题名称，但不得出现本人所在单位、姓名等个人信息。

23. 一般项目资助经费多少？

——除专项任务项目另有规定外，根据 2021 年度《申

目核定的间接费用总额。

项目负责人要严格执行批准后的项目预算，后期的需调

身体原因或不可抗拒因素自行申请终止或撤销项目，均由责

任单位审批。项目延期申请须经项目负责人签字，并经项目研究组的延期申请，由责任单位直接审批。

31. 一般项目申请、中检、重要事项变更、 的受理单位及联系方式？

——受理单位：北京师范大学社科管理咨询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新街口外大街 19 号北

师大科技园 100875。

联系人及电话：

一般项目申报受理：范明宇，联系电话：010-

58802730

一般项目中检、鉴定、结项：刘杰：010-58803011

电子信箱：moesk@bnu.edu.cn

22. 各项任务项目通知

鉴定、结项

服务中心

北京师范大学

0-58805145

802730

010-58803011

moesk@bnu.edu.cn

22. 各项任务项目通知